涿鹿县财政局文件

涿财字〔2025〕234号

涿鹿县财政局
关于下达2025年衔接资金项目管理费(第三批)的通知

各有关乡（镇）人民政府:

根据《中共涿鹿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<涿鹿县2025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项目实施方案>的通知》（涿农组〔2025〕1号）及《涿鹿县财政局关于2025年衔接资金项目管理费（第三批）分配计划的请示》（涿财呈〔2025〕20号）及县政府批示，现下达你单位2025年衔接资金项目管理费（第三批）　万元（详见附件），专项用于衔接资金项目管理费支出。该资金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2130599“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”。

项目管理费是指衔接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的各项间接费用，主要用于项目前期设计、评审、招标、监理以及验收等与项目管理相关的支出。衔接项目管理费要秉承“廉洁务实、勤俭办事、节约高效”的原则，进一步优化压减支出，统筹压缩使用，严格遵守支出范围，杜绝发生“负面清单”（单位基本支出、交通工具及通讯设备、修建楼堂馆所、各种奖金津贴和福利补助、偿还债务和垫资等）支出。本次下达的衔接资金必须在2025年度内执行完毕，要严格按照《河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（冀财农〔2023〕34号）等相关规定，做到资金到项目、管理到项目，核算到项目、责任到项目，严格落实衔接资金项目公告公式制度，切实加强对资金使用和项目建设情况的全过程监管，加快资金支出进度，确保资金管理规范、运行安全、使用高效。

附件：涿鹿县2025年衔接资金项目管理费（第三批）分配计划表

涿鹿县财政局

2025年12月19日

涿鹿县财政局　　2025年12月19日印发

附件：

涿鹿县2025年衔接资金项目管理费（第三批）分配计划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类型	乡镇/部门	预算安排	中标价	管理费	备注
1	涿鹿县涿鹿镇马军庄村街道硬化工程项目	基础设施	涿鹿镇	165.00	160.83012	8.85	
2	涿鹿县矾山镇六堡村饮水工程建设项目	基础设施	矾山镇	58.00	56.35	3.66	
3	武家沟镇牛家窑村饮水工程建设项目	基础设施	武家沟镇	45.00	44.798306	2.91	
4	涿鹿县张家堡镇张家堡村防洪渠建设项目	基础设施	张家堡镇	45.00	44.6	2.9	
5	涿鹿县栾庄乡陈家窑村东街主干道防护坡建设项目	基础设施	栾庄乡	90.00	85.3609	5.55	
6	涿鹿县智能化蛋鸡养殖示范基地建设项目（五期）	产业发展	县供销社			30.2	追加管理费
合计						54.07	